

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日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电话、电子邮件和当面送达的方式送达，会议于2019年4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委托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召集，董事长朱汉平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列席了会议。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于2019年4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公司董事陈绮璋、张蓉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上述人员回避表决，

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情况：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特制定《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公司董事陈绮璋、张蓉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上述人员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情况：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 1) 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 2)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授予价格进

行相应的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股权激励相关协议书；

5)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和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

6)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7)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

8) 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二)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三)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予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公司董事陈绮璋、张蓉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上述人员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情况：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通过。

特此公告。

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5日